

证券代码：920981

证券简称：晶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有关要求，现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与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5年度年报工作要求，对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

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按时完成 2025 年度审计工作。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9 日